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VER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57)

### 二零一一年度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經營業績再創歷史新高 搶佔十二五環保國策機遇

- 營業額為港幣3,663,563,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929,415,000元），較去年上升25%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經常性）為港幣1,439,57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59,858,000元），較去年增長36%
- 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801,44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16,433,000元），較去年增長30%
- 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1.5港仙）

#### 二零一一年度全年業績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及10	3,663,563	2,929,415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2,088,436)</u>	<u>(1,783,651)</u>
		1,575,127	1,145,764
其他收益	4	59,746	61,544
其他虧損	4	(943)	(978)
行政費用		(252,094)	(187,245)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		<u>-</u>	<u>3,996</u>
經營盈利		1,381,836	1,023,081
財務費用	5(a)	<u>(246,622)</u>	<u>(177,567)</u>
		1,135,214	845,514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6	<u>-</u>	<u>(588)</u>
除稅前盈利	5	1,135,214	844,926
所得稅	7	<u>(289,950)</u>	<u>(191,761)</u>
本年度盈利		<u>845,264</u>	<u>653,165</u>
應佔部份：			
本公司股東		801,441	616,433
非控股權益		<u>43,823</u>	<u>36,732</u>
本年度盈利		<u>845,264</u>	<u>653,165</u>
每股盈利	9		
基本		<u>21.86 港仙</u>	<u>16.92 港仙</u>
攤薄		<u>21.68 港仙</u>	<u>16.68 港仙</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u>845,264</u>	<u>653,165</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242,019	209,087
待售證券公允值變動	(69,011)	43,738
於出售待售證券時撥至損益表之金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1,030	-
待售證券公允值變動之相關稅務影響	<u>15,739</u>	<u>(12,005)</u>
	<u>189,777</u>	<u>240,820</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35,041</u>	<u>893,985</u>
應佔部份：		
本公司股東	972,367	838,591
非控股權益	<u>62,674</u>	<u>55,394</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35,041</u>	<u>893,98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509		28,856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845,511		385,021
—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31,577		-
			887,597		413,877
無形資產			1,069,730		638,728
商譽			46,133		46,133
聯營公司權益			-		-
其他財務資產			184,284		244,94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1		2,181,165		2,399,73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2		5,963,047		4,629,12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1,608		-
遞延稅項資產			12,836		14,080
			10,366,400		8,386,625
<b>流動資產</b>					
存貨			43,475		21,49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016,164		673,63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2		553,177		350,836
可收回稅項			-		5,38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43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5,670		38,852
銀行存款			-		52,0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4,299		1,341,485
			3,513,217		2,483,766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07,152		365,308
— 無抵押			556,928		366,946
			1,064,080		732,25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1,423,305		853,444
本期稅項			52,101		29,136
			2,539,486		1,614,834
<b>流動資產淨額</b>			<b>973,731</b>		<b>868,932</b>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40,131		9,255,557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012,588		1,817,165	
— 無抵押		<u>1,016,341</u>		<u>1,219,978</u>	
		4,028,929		3,037,143	
其他貸款		55,350		53,27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22,022		117,439	
遞延稅項負債		<u>472,266</u>		<u>299,055</u>	
			<u>4,678,567</u>		<u>3,506,908</u>
資產淨額			<u>6,661,564</u>		<u>5,748,64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7,546		365,246
儲備			<u>5,822,478</u>		<u>4,972,80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190,024		5,338,052
非控股權益			<u>471,540</u>		<u>410,597</u>
權益總額			<u>6,661,564</u>		<u>5,748,649</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除附註2所載之會計政策變動外，財務報表已按照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同一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佈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全新的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以下為相關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聯方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一零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至今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因為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相關交易（例如：以股換債）時方始首次生效。

餘下修訂條文主要關乎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若干披露規定之說明。此等修訂條文對本財務報表之內容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建造、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污水處理廠、中水回用處理廠及地表水污水處理廠），環保能源項目運營（垃圾焚燒發電廠及工業固體廢物填埋場）、新能源項目運營（沼氣發電廠、光伏發電廠及生物質能發電廠）、環保科技及工程管理、收費橋樑營運、物業投資和投資控股。

營業額包括建造合約收益、來自環保水務項目、環保能源項目及新能源項目之運營服務收益、財務收入、收費橋樑收益及租金收入。年內已在營業額中確認的各項主要收入類別的數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28,876	233,243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536,109	1,360,418
新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453,626	91,220
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431,275	381,547
環保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347,148	270,045
新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61,743	12,160
財務收入	526,616	431,029
收費橋樑收益	176,866	147,977
投資物業租金總額	1,304	1,776
	<b>3,663,563</b>	<b>2,929,415</b>

本集團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地政府機關進行交易，有關交易合佔本集團收益逾10%。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新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為港幣3,432,21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779,662,000元）。有關收益計入「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新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詳見附註10）。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0。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i>其他收益</i>		
銀行利息收入	13,783	8,260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6,316	1,766
政府補助金*	1,144	1,997
增值稅退款**	32,381	40,023
其他	6,122	9,498
	<u>59,746</u>	<u>61,544</u>
<i>其他虧損</i>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u>943</u>	<u>978</u>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1,144,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997,000元），以補貼本集團在中國的數個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及新能源項目。有關補助金乃無條件發放，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發放。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數個環保能源運營項目確認增值稅退稅港幣32,38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0,023,000元）。有關增值稅退稅乃無條件發放，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發放。



## 5. 除稅前盈利

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06,520	81,903
其他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40,102	95,664
	<u>246,622</u>	<u>177,567</u>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6,605	10,79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2,524	155,872
	<u>239,129</u>	<u>166,671</u>
(c) 其他項目：		
攤銷		
— 土地租賃費	223	-
— 無形資產	30,291	24,489
折舊	27,221	16,872
匯兌虧損淨額	415	1,862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250	2,850
— 其他服務	6	6
經營租賃費用：最少租賃費用		
— 物業租賃	9,070	4,444
出售上市證券所得虧損	1,030	-
研究及開發成本	5,078	5,512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減直接支出港幣535,000元 （二零一零年：港幣323,000元）	(769)	(1,453)

## 6.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前虧損	-	(588)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	-
	<u>-</u>	<u>(588)</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累計虧損已超過本集團對所佔聯營公司權益，本集團之權益已減至零，並無須確認其他虧損。

## 7. 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b>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撥備	-	8,520
過往年度撥備過剩	<u>(612)</u>	<u>-</u>
	<u>(612)</u>	<u>8,520</u>
<b>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b>		
本年度撥備	91,544	47,35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剩）	<u>23,425</u>	<u>(5,853)</u>
	<u>114,969</u>	<u>41,503</u>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u>175,593</u>	<u>141,738</u>
	<u>289,950</u>	<u>191,761</u>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香港業務蒙受稅項虧損，故此本集團並無在本財務報告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計算。

中國業務之稅項按中國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年內，根據有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按標準稅率之50%繳納稅項或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

## 8. 股息

### (a) 應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73,509	36,422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	91,887	54,787
	<u>165,396</u>	<u>91,209</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b)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應付股息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普通股1.2港仙）	54,802	43,683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而言，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與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股息之間出現差額，有關差額為購股權持有人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前行使購股權而成為普通股股東，並因而獲發之額外股息。

## 9.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01,44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16,433,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66,56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3,642,565,000股普通股）計算，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3,652,462	3,639,325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u>14,098</u>	<u>3,24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3,666,560</b></u>	<u><b>3,642,565</b></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01,44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16,43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96,713,000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3,695,610,000股普通股）計算。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66,560	3,642,565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無償發行股份之影響	<u>30,153</u>	<u>53,04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b>3,696,713</b></u>	<u><b>3,695,610</b></u>

##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種類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確定了下列六個須予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任何運營分部，以組成下列須予報告分部。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	透過建造及運營垃圾焚燒發電廠、危廢填埋場及工業固體廢物填埋場，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	透過建造、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中水回用處理廠及地表水處理廠，以賺取建造與改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新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	透過建造及運營沼氣發電廠、光伏發電廠及生物質能發電廠，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環保科技及工程管理	透過進行環保科技研發項目及提供工程管理服務，以賺取管理及顧問費用收入。
基建建造及運營	透過建造及運營收費橋樑，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及收費橋樑收益。
物業投資	透過租賃辦公室單位，以賺取租金收入，以及從物業價值資本升值中賺取收益。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於商譽、其他財務資產之投資、集團內公司間之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活動所產生之即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提供之建造管理服務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專業知識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 10. 分部報告 (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EBITDA」，即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了得出EBITDA，本集團之盈利並無明確歸於任何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酬金、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除獲提供有關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之分部資料：收益（包括來自建造管理服務之分部間收益）、各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利息開支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分部資料如下：

	環保能源		環保水務		新能源		環保科技及工程管理		基礎建造及運營		物業投資		總額	
	項目建造及運營		項目建造及運營		項目建造及運營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160,866	1,816,442	804,505	856,714	520,022	106,506	-	-	176,866	147,977	1,304	1,776	3,663,563	2,929,415
分部間收益	-	-	-	-	-	-	277,934	129,058	-	-	-	-	277,934	129,058
<b>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b>	<b>2,160,866</b>	<b>1,816,442</b>	<b>804,505</b>	<b>856,714</b>	<b>520,022</b>	<b>106,506</b>	<b>277,934</b>	<b>129,058</b>	<b>176,866</b>	<b>147,977</b>	<b>1,304</b>	<b>1,776</b>	<b>3,941,497</b>	<b>3,058,473</b>
<b>須予報告之分部盈利 (EBITDA)</b>	<b>820,373</b>	<b>584,896</b>	<b>440,454</b>	<b>363,801</b>	<b>98,752</b>	<b>23,908</b>	<b>196,607</b>	<b>60,897</b>	<b>149,164</b>	<b>126,750</b>	<b>761</b>	<b>4,615</b>	<b>1,706,111</b>	<b>1,164,867</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77	1,686	1,581	1,195	442	81	1,410	498	971	799	-	15	7,581	4,274
利息支出	111,883	65,912	103,499	100,257	4,013	-	4,413	-	5,844	10,245	-	-	229,652	176,414
折舊及攤銷	5,266	4,217	6,491	6,031	12,581	88	4,966	3,303	25,801	24,679	-	2	55,105	38,320
增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8,604	9,293	50,749	36,772	830,711	285,651	56,081	2,594	54	501	90	17	946,289	334,828
增置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非即 期部份	1,813,718	1,546,397	394,177	771,704	28,966	10,456	-	-	-	-	-	-	2,236,861	2,328,557
<b>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b>	<b>6,134,993</b>	<b>4,480,791</b>	<b>4,170,449</b>	<b>4,343,109</b>	<b>1,450,728</b>	<b>530,881</b>	<b>745,437</b>	<b>202,769</b>	<b>700,016</b>	<b>611,180</b>	<b>25,110</b>	<b>44,086</b>	<b>13,226,733</b>	<b>10,212,816</b>
<b>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b>	<b>3,098,593</b>	<b>2,028,496</b>	<b>1,570,190</b>	<b>2,046,218</b>	<b>731,683</b>	<b>136,748</b>	<b>465,433</b>	<b>59,804</b>	<b>220,977</b>	<b>245,071</b>	<b>2,468</b>	<b>4,254</b>	<b>6,089,344</b>	<b>4,520,591</b>

## 10. 分部報告 (續)

### (b) 須予報告分部收益、盈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i>收益</i>		
須予報告分部收益	3,941,497	3,058,473
抵銷分部間收益	<u>(277,934)</u>	<u>(129,058)</u>
綜合營業額	<b><u>3,663,563</u></b>	<b><u>2,929,415</u></b>
<i>盈利</i>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1,706,111	1,164,867
抵銷分部間盈利	<u>(233,782)</u>	<u>(82,662)</u>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1,472,329	1,082,205
折舊及攤銷	(57,735)	(41,361)
財務費用	(246,622)	(177,567)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7,627	5,78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u>(40,385)</u>	<u>(24,139)</u>
綜合除稅前盈利	<b><u>1,135,214</u></b>	<b><u>844,926</u></b>
<i>資產</i>		
須予報告分部資產	13,226,733	10,212,816
非流動其他財務資產	184,284	244,949
商譽	46,133	46,133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422,467</u>	<u>366,493</u>
綜合資產總額	<b><u>13,879,617</u></b>	<b><u>10,870,391</u></b>
<i>負債</i>		
須予報告分部負債	6,089,344	4,520,591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1,128,709</u>	<u>601,151</u>
綜合負債總額	<b><u>7,218,053</u></b>	<b><u>5,121,742</u></b>

## 10. 分部報告 (續)

###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ii)本集團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及(iii)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非即期部份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之非即期部份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固定資產而言)，以及涉及之業務之所在地點(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無形資產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非 即期部份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 營業地點)	505	311	57,463	59,993	-	-
中國其他地區	3,660,162	2,929,104	1,822,947	992,612	8,144,212	7,028,858
德國	2,896	-	76,917	-	-	-
	<b>3,663,563</b>	<b>2,929,415</b>	<b>1,957,327</b>	<b>1,052,605</b>	<b>8,144,212</b>	<b>7,028,858</b>

##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96,352	182,72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000,977	2,890,641
	<b>3,197,329</b>	<b>3,073,369</b>
減：非即期部份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181,165)	(2,399,734)
即期部份	<b>1,016,164</b>	<b>673,635</b>



##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	174,053	111,593
逾期少於一個月	9,655	31,360
逾期一至三個月	12,142	20,570
逾期三至六個月	99	15,019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403	4,186
逾期金額	22,299	71,135
	196,352	182,728

應收賬款由發單日期起計三十日內到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港幣196,35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82,728,000元），其中港幣10,26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8,246,000元）及港幣9,93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7,888,000元）分別為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賬款為收費橋樑收益及來自環保能源項目、環保水務項目及新能源項目之運營服務收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最近並無違約紀錄。由於大部份債務人均為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逾期欠款結餘作出耗損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化，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確認任何耗損虧損（二零一零年：無）。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合共港幣2,387,032,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576,919,000元）之結餘，其按年息率5.94%至7.83%（二零一零年：5.94%至7.83%）計算利息。其為TOT（轉移－運營－轉移）安排下收購污水處理廠之已付代價，其中港幣181,60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61,945,000元）及港幣476,46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64,858,000元）分別為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有關款項尚未到期還款，並將以TOT安排下之經營期收益支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確認任何耗損虧損（二零一零年：無）。

上述結餘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1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盈利，減預期虧損	7,785,708	5,832,000
減：進度款項	<u>(1,269,484)</u>	<u>(852,040)</u>
合約工程淨額	<u>6,516,224</u>	<u>4,979,960</u>

代表：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 非即期	5,963,047	4,629,124
— 即期	<u>553,177</u>	<u>350,836</u>
	<u>6,516,224</u>	<u>4,979,960</u>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中分別包括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港幣246,876,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59,030,000元）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港幣229,651,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16,958,000元）。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乃於BOT（建造－運營－轉移）及BT（建造－轉移）之建造收益或在TOT安排下之改造工程收益，其按年息率5.94%至7.83%（二零一零年：5.94%至7.83%）計算利息。在總額港幣6,516,224,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979,960,000元）中，其中港幣6,297,64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545,912,000元）關乎已投入運營之BOT及TOT安排。有關BOT及TOT安排下之款項屬未到期支付，並將以經營期收益支付。BT安排下之款項將會根據合同所列明的相關還款時間表支付。

##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423,305</u>	<u>853,444</u>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賬款，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	63,463	60,489
一至三個月內到期	51,125	21,814
三至六個月內到期	36,797	22,508
六個月後到期	<u>737,422</u>	<u>483,785</u>
	<u>888,807</u>	<u>588,596</u>

###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一筆應付予一家聯營公司之款項港幣4,61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755,000元）。該結餘於一個月內到期，其為運營污水處理廠之服務費。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BT及BOT安排下之建造工程應付款項，為合共港幣868,23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79,601,000元）。其中港幣12,257,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1,570,000元）為應付予非控股股東之款項。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屬未到期還款。應付予非控股股東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預期須於一年內償還。去年建造工程應付款項中，包括了應付關聯公司工程款港幣4,793,000元，該款項已於本年度償還。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經營業績

二零一一年是國家「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回顧年度內，國家相繼推出振興經濟「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的種種措施，提出了「十二五」期間節能減排的重點工作，以推進中國經濟的成功轉型，給本集團帶來了巨大的發展商機。

二零一一年是本集團實施「十二五」規劃步入新一輪發展的關鍵之年，也是本集團向環保、新能源領域轉型以來的第八個年頭。年初，在認真總結和反思公司「十一五」期間的發展經驗，從總體發展理念、戰略方向的突破、區域選擇等方面，提出了秉承「誠信、高效、務實、創新」的經營理念，以更高的起點、更寬的視野、更足的動力、更強的合力、更精的技術、更優的品質、更好的效益和更穩的速度，全面推進「十二五」期間各項業務又好又快發展的工作思路。本集團新一輪的發展將不單是在量變基礎上的躍升，也不是單純的外延擴張，而是要把發展的速度、品質、效益三者有機統一，實現規模與效益同步發展。

二零一一年是個不平凡之年，特別是進入下半年，受歐債、美債危機影響，市場環境突變。本集團管理層始終堅持發展是硬道理，採取積極應對措施，及時研究本集團發展大計，審時度勢，提出「統一思想，明確目標，全面增效，穩定發展」的工作目標和「居安思危、遇險不驚、適時應對、蓄勢待發」的工作要求，並確定了一系列措施予以推進。針對環保及新能源項目一次性投資大的特徵，積極籌措和合理調配資金，抓好短、中、長期資金匹配，確保了全年因新建、續建項目的資本性投入。

二零一一年是新一輪發展初戰告捷之年，主要表現在：一是經營業績再創新高，稅前盈利首破港幣 10 億元大關，保持了效益增長高於規模增長的好勢頭。二是投運項目運行穩定，運營品質又上台階。目前已投運項目正處於運營較佳時期，不少項目垃圾處理量、發電量、污水處理量不斷創出新高。三是建成投運項目最多，工程建設效益顯著，二零一一年建成投運項目十三個，既增加建造服務收益，又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新的盈利增長點。四是設備製造成果顯著，技術開發不斷創新，自主研發的爐排爐及自控系統已形成日處理規模 250 噸至 500 噸的系列產品，推進中的適合高熱值生物質焚燒的水冷往復爐排的研發已取得初步成效，垃圾滲濾液處理系統及污泥乾化焚燒處理系統日趨完善。五是發展中實現了一系列「零」的突破，包括：（1）第一個自主研發爐排爐、自控系統的垃圾發電項目在鎮

江建成投運；(2) 第一個採用跨出國門、海外拓展的德國光伏發電項目建成投運；(3) 第一批水資源綜合利用的中水回用項目建成投運；(4) 第一個污水源熱泵項目建成投運；(5) 第一個生物質發電示範項目建成投運；(6) 第一所愛心學校招生開學；(7) 第一個CDM項目在聯合國申報成功；(8) 第一筆中央政府的專項補貼資金獲得批准等。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為港幣3,663,563,000元，較二零一零年的營業額港幣2,929,415,000元增加25%。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經常性盈利為港幣1,439,57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之港幣1,059,858,000元增加36%。二零一一年度本集團之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801,44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之港幣616,433,000元增加30%。每股基本盈利為21.86港仙，較二零一零年之16.92港仙增加4.94港仙。

為回饋股東的支持及考慮到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連同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一零年度：每股2.5港仙）。

### 環保及新能源業務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因應環保及新能源行業高速發展的趨勢，積極開拓國內外業務，成功取得十一個新項目，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8.73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已落實的環保項目共五十九個，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19.14億元；已竣工的項目投資額約人民幣77.85億元；在建項目的投資額約人民幣12.98億元；籌建中的項目估計投資額約人民幣28.31億元。

回顧年度內，環保及新能源業務的營業額達港幣3,485,393,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佔61%，運營服務收益佔24%，財務收入佔15%），較二零一零年增長25%，佔總營業額的95%，與二零一零年相若。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359,579,000元，較二零一零增長40%，佔本集團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94%。

二零一一年環保及新能源業務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環保能源	環保水務	新能源	合計	環保能源	環保水務	新能源	合計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建造服務	1,536,109	128,876	453,626	2,118,611	1,360,418	233,243	91,220	1,684,881
— 運營服務	347,148	431,275	61,743	840,166	270,045	381,547	12,160	663,752
— 財務收入	277,609	244,354	4,653	526,616	185,979	241,924	3,126	431,029
	<b>2,160,866</b>	<b>804,505</b>	<b>520,022</b>	<b>3,485,393</b>	<b>1,816,442</b>	<b>856,714</b>	<b>106,506</b>	<b>2,779,662</b>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820,373	440,454	98,752	1,359,579	584,896	363,801	23,908	972,605

在節能減排方面，回顧年度內處理生活及工業垃圾 2,488,000 噸及生物質 87,000 噸，提供綠色電力 776,392,000 千瓦時，可供 647,000 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 311,000 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789,000 噸；處理污水（含垃圾發電廠的滲濾液）500,972,000 立方米，COD減排 178,000 噸。自二零零五年首個環保項目運行以來，累計處理生活及工業垃圾 6,793,000 噸及生物質 87,000 噸，提供綠色電力 2,317,732,000 千瓦時，可供 1,931,000 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 927,000 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1,946,000 噸及減少生靈樹木砍伐 300,000,000 株。處理污水（含垃圾發電廠的滲濾液）2,144,287,000 立方米，COD減排 833,000 噸。

#### 一. 環保能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十二個垃圾發電項目、四個工業固體廢物填埋項目及七個環保產業園，總投資約人民幣 53.75 億元。設計總規模為年焚燒生活垃圾約 385 萬噸、年上網電量約 10.71 億千瓦時及年工業固體廢物安全填埋量約 100,000 立方米。

為鞏固在垃圾發電行業的領先地位，本集團主動按歐盟 2000 標準（目前全球最高標準）將運營項目全面提標改造成為全國唯一一家所有投運垃圾發電項目煙氣排放達到歐盟 2000 標準的公司，保持於中國運行垃圾發電項目中規模最大及標準最高的領先地位。

回顧年度內，鎮江、濟南及宿遷三個垃圾發電項目相繼建成投運，其中鎮江項目配置了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爐排爐及自控系統，實現了全部設備的國產化。濟南項目是目前全國一次性建成規模最大的垃圾發電項目。此外，本集團新增了宿遷危廢填埋項目，該項目為蘇北地區最大的危廢安全處置項目，預計二零一二年底建成投運。回顧年度內，鎮江項目於十一月更獲鎮江市政府批准上調垃圾處理費 8.3%。常州項目也按特許經營權規定成功申請調升垃圾處理費 7%。

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各項目合共處理生活垃圾 2,442,000 噸、固體廢物 46,000 立方米及提供上網電量合共 553,037,000 千瓦時，分別較去年增加 28%、21%及 24%。環保能源業務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 820,373,000 元，較去年增加 40%。盈利增加，主要由於濟南、鎮江及宿遷的垃圾發電項目在工程建設期間錄得建造服務收益，加上運營項目的總處理量持續上升，提升了運營服務收益。

二零一一年度環保能源業務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如下：

項目	垃圾處理量 (噸)		上網電量 (兆瓦時)		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蘇州垃圾發電項目(「蘇州項目」) 一期、二期及三期 <sup>(1)</sup>	950,000	941,000	240,713	228,275	186,525	173,310
宜興垃圾發電項目(「宜興項目」) <sup>(2)</sup>	231,000	240,000	52,480	51,950	29,711	24,652
江陰垃圾發電項目(「江陰項目」) 一期及二期 <sup>(3)</sup>	489,000	348,000	117,234	82,709	141,846	96,747
常州垃圾發電項目(「常州項目」) <sup>(4)</sup>	372,000	382,000	81,599	81,724	60,564	46,622
濟南垃圾發電項目(「濟南項目」) <sup>(5)</sup>	269,000	–	40,126	–	193,074	136,504
鎮江垃圾發電項目(「鎮江項目」) <sup>(6)</sup>	131,000	–	20,885	–	74,045	68,299
宿遷垃圾發電項目(「宿遷項目」) <sup>(7)</sup>	–	–	–	–	91,838	14,493
惠東垃圾發電項目(「惠東項目」) <sup>(8)</sup>	–	–	–	–	(1,869)	(1,678)
	<b>2,442,000</b>	<b>1,911,000</b>	<b>553,037</b>	<b>444,658</b>	<b>775,734</b>	<b>558,949</b>
蘇州工業固廢填埋項目及宿遷危廢填 埋項目(統稱「固廢項目」) <sup>(9)</sup> (立方米)	<b>46,000</b>	<b>38,000</b>	<b>–</b>	<b>–</b>	<b>44,639</b>	<b>25,947</b>
					<b>820,373</b>	<b>584,896</b>

- (1) 蘇州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處理規模與運營效益持續提升，加上蘇州項目三期工程亦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份動工，貢獻建造服務收益。
- (2) 宜興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成本控制取得成效，提升整體運營效益。
- (3) 江陰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二期工程竣工決算完成，確認建設成本節約，加上二期項目運營後，垃圾處理量及上網電量增加，提升運營服務收益。
- (4) 常州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垃圾處理費上調 7%。
- (5) 濟南項目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竣工啓用。
- (6) 鎮江項目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開始並網發電，十一月獲鎮江市政府批准上調垃圾處理服務費 8.3%。
- (7) 宿遷項目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竣工，正進行調試。
- (8) 惠東項目正在籌建階段，預計於二零一二年開工建設。
- (9) 固廢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年內廢物處理量上升。宿遷危廢填埋項目工程亦已全面啓動，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底竣工交付使用。

## 二. 環保產業園

環保產業園是本集團與各地政府合作，統籌規劃當地各類型環保項目，透過善用園區內資源、共用基礎設施、節約土地，達到固體廢物綜合循環利用，提高整體節能減排效益，最終達到污染「零排放」。繼江蘇省的蘇州市、常州市、宿遷市、鎮江市及山東省煙台市後，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於江蘇省的宜興市及南京市新增了環保靜脈產業園，使環保產業園總數增至七個。

於回顧年度內，集團成功將業務版圖擴展至浙江省，於十二月與浙江省寧波市簽署合作框架協議，在寧波市節能環保、新能源及市政基礎設施建設等領域加強投資合作。

## 三. 環保水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十九個污水處理項目、三個中水回用項目及一個地表水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35.87 億元。年污水處理量約 657,000,000 立方米、年供中水 22,330,000 立方米及地表水 36,500,000 立方米。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進一步拓展環保水務，獲得山東省濟南市歷城污水處理廠擴建項目及山東省德州市南運河污水處理廠項目。濟南歷城污水處理項目二期總規模為日處理 100,000 立方米，投資約人民幣 1.95 億元，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建成投運，特許經營期為 25 年（含建設期），同時將一期項目運行期延長 2 年至二零三六年移交。德州市南運河污水處理廠項目是繼德州陵縣污水處理廠一及二廠後，本集團於山東省德州市投資的第三個項目，總規模達每日 150,000 立方米，總投資約人民幣 2.3 億元，分兩期建設，特許經營期為 25 年（不含建設期），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分期建成投運。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推進三個中水回用項目，其中濟南中水項目和淄博中水一期項目已於九月通水運行，日產 447,000 立方米中水供工業使用，令中水循環利用從原項目自用進展到對外供應，成為本集團新的盈利增長點。此外，江陰中水項目工程已開工，將於二零一二年建成投運，該項目將為當地紡織和電子工業日供 10,000 立方米中水，成功開拓新的資源循環利用中水市場。

回顧年度內，濟南市歷城污水處理廠及淄博污水處理項目成功申請調增污水處理費，其中淄博污水處理項目調增污水處理費 15%。此外，本集團於九月轉讓江陰城區的污水管網資產，獲退還人民幣 561,329,000 元，並將污水處理費由初次訂立污水處理協議之每立方米人民幣 1.36 元調升至 1.661 元。

回顧年度內，環保水務各項目合共處理污水 500,972,000 立方米，較去年增加 9%。環保水務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 440,454,000 元，較去年增加 21%。盈利上升主要由於污水處理量上升。

二零一一年度環保水務業務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如下：

項目	污水處理量（立方米）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2011	2010	2011	2010
青島污水處理項目（「青島項目」） <sup>(1)</sup>	70,358,000	67,768,000	44,616	30,508
淄博污水處理項目（南郊廠、北廠和高新區廠） （「淄博項目」） <sup>(2)</sup>	113,583,000	113,149,000	56,195	40,019
濟南污水處理項目（一廠、二廠及四廠） （「濟南污水項目」） <sup>(3)</sup>	186,481,000	164,551,000	145,271	120,507
濟南歷城污水處理項目一期（三廠）及二期 （「濟南歷城項目」） <sup>(4)</sup>	40,587,000	36,861,000	23,849	19,374
博興污水處理項目（「博興項目」） <sup>(5)</sup>	12,338,000	12,072,000	7,283	1,986
周村污水處理項目（「周村項目」） <sup>(6)</sup>	15,392,000	16,101,000	9,053	6,516
江陰污水處理項目（「江陰污水項目」） <sup>(7)</sup>	51,063,000	42,755,000	106,888	117,339
陵縣污水處理項目（一廠及二廠）（「陵縣項目」） <sup>(8)</sup>	11,170,000	4,797,000	22,772	17,763
新沂BT項目及新沂地表水BT項目 <sup>(9)</sup>	-	-	22,144	9,789
德州南運河污水處理廠項目（「南運河項目」） <sup>(10)</sup>	-	-	-	-
濟南中水項目、淄博中水一期項目及江陰中水項目 <sup>(11)</sup>	-	-	2,383	-
	<b>500,972,000</b>	<b>458,054,000</b>	<b>440,454</b>	<b>363,801</b>

- (1) 青島項目盈利增加，主要由於污水處理費調升，增加了運營服務收益。
- (2) 淄博項目盈利增加，主要由於污水處理費調升以及成本控制取得成效，提升整體運營效益。
- (3) 濟南污水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四廠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投運，增加污水處理量及運營服務收益。
- (4) 濟南歷城一期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污水處理量上升。二期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建成投運。
- (5) 博興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成本控制取得成效，提升整體運營效益。
- (6) 周村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工程竣工決算完成，確認建設成本節約。
- (7) 江陰污水項目盈利下降，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財務收入因終止污水管網轉讓協議提前收取人民幣 561,329,000 元而減少。
- (8) 陵縣項目盈利上升，主要由於污水處理量上升，帶動運營服務收益上升。
- (9) 新沂BT項目已於二零一零年移交予新沂市政府。回顧年度內，盈利主要為新沂地表水BT項目施工期間錄得建造服務收益。
- (10) 南運河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建成投運。
- (11) 濟南中水項目及淄博中水一期項目已於本年度九月通水運行。江陰中水項目預計二零一二年建成投運。



#### 四. 新能源

隨著全球社會經濟不斷發展，能源消費同步增長，煤炭、石油及天然氣等非再生資源的消耗量持續上升。本集團致力開拓光伏發電、生物質能及風能等新能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十九個新能源項目，包括八個光伏發電項目、六個生物質項目、三個沼氣發電項目及兩個污水源熱泵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28.63 億元，總設計規模為年焚燒農業廢棄物 1,643,000 噸，年上網電量約 11.73 億千瓦時。

新能源業務發展迅速，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新增七個新能源項目，包括德國地面光伏發電項目、宿遷屋頂光伏發電項目二期、鎮江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常州屋頂光伏發電項目、萊陽生物質能項目、含山生物質能項目及淄博污水源熱泵項目（「淄博熱泵項目」）二期。本集團首個生物質能發電項目安徽省碭山生物質能發電項目（「碭山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3.12 億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正式投運。投運後，預計每年處理各類生物質能力不低於 300,000 噸。項目歷時不足一年已在聯合國成功註冊為 CDM 項目，開發週期之短在同類項目中頗為罕見。另外，德國地面光伏發電項目（「德國光伏項目」）是本集團首個海外項目，已於六月並網發電。本集團將透過德國光伏項目提升國內光伏發電項目的建設、管理與運營水準，並藉此開拓海外業務版圖。此外，本集團積極推進風力發電項目，在山西寧武縣的風場正進行測風工作，初步數據較預期理想。

回顧年度內，新能源各項目合共提供上網電量 76,448,000 千瓦時，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 98,752,000 元，較去年增加 313%。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碭山項目進行工程建設，貢獻建造服務收益。此外，三個太陽能項目建成投運，提升整體利潤貢獻。

二零一一年度新能源業務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如下：

項目	上網電量（兆瓦時）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 （港幣千元）	
	2011	2010	2011	2010
碭山項目 <sup>(1)</sup>	42,738	-	72,603	5,894
宿遷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宿遷光伏項目」）一期及二期 <sup>(2)</sup>	2,221	-	4,428	(757)
鎮江地面及屋頂光伏發電項目（「鎮江光伏項目」） <sup>(3)</sup>	3,553	-	3,878	(394)
懷寧地面光伏發電項目（「懷寧光伏項目」） <sup>(4)</sup>	1,444	-	610	(333)
蘇州沼氣發電項目（「蘇州沼氣項目」） <sup>(5)</sup>	23,634	26,148	9,538	12,735
深圳屋頂光伏發電項目（「深圳光伏項目」） <sup>(6)</sup>	1,404	-	1,569	-
淄博熱泵項目 <sup>(7)</sup>	-	-	3,877	6,763
德國光伏項目 <sup>(8)</sup>	1,454	-	2,852	-
常州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常州光伏項目」） <sup>(9)</sup>	-	-	(603)	-
	<b>76,448</b>	<b>26,148</b>	<b>98,752</b>	<b>23,908</b>

- (1) 碭山項目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並網發電。
- (2) 宿遷光伏項目一期於二零一零年底建成投運，於回顧年度內開始貢獻盈利。二期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建成，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投運。
- (3) 鎮江光伏項目（地面）於二零一零年度建成投運，於回顧年度內開始貢獻盈利。鎮江光伏項目（屋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建成，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投運。
- (4) 懷寧光伏項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開始商業運營。
- (5) 蘇州沼氣項目盈利下降，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上網電量減少。
- (6) 深圳光伏項目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開始商業運營，於回顧年度內繼續貢獻盈利。
- (7) 淄博熱泵項目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開始商業運營。
- (8) 德國光伏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開始並網發電。
- (9) 常州光伏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建成，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投運。

## 環保工程

二零一一年是本集團承擔環保工程項目最多、任務最重的一年，在建及籌建工程合共三十個，總投資人民幣 68.4 億元，其中部分項目將於明年陸續建成。回顧年度內建成完成十三個的項目，包括鎮江、濟南及宿遷三個垃圾發電項目、濟南及淄博兩個中水項目、懷寧及德國兩個地面光伏發電項目、常州、鎮江、宿遷三個屋頂光伏發電項目、淄博熱泵項目、蘇州工業固廢填埋項目二期，以及本集團首個生物質能項目一碭山項目。本集團始終堅持「建精品、創品牌」的工程建設理念，圍繞各項目建設的總體目標，以設計優化為龍頭，以精細化管理為抓手，以隊伍建設為支撐，打造一系列項目建設奇蹟。如用 17 個月時間完成日處理規模 1,000 噸的鎮江項目，用 18 個月完成四爐兩機日處理規模 2,000 噸的濟南項目的建設。本集團通過投資德國光伏項目，學習海外先進工程建設技術並應用在鎮江、宿遷及常州三個屋頂光伏發電項目，大大節省成本與建設時間，用 5 個月時間完成常州、鎮江及宿遷三個屋頂約 25 平方米及 19.73 兆瓦光伏發電項目的建設，全部於年底前建成投產，並獲得當年每度人民幣 2.4 元的最優惠上網電價，使光大國際躋身國內最大的屋頂光伏電站運營商行列。

預計未來本集團的建設工程仍源源不絕，建造服務收益將持續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本集團將在全力推進項目建設的同時，嚴格控制安全、質量、進度與造價，透過建設與運營項目，不斷積累經驗，提升精細化管理水準，打造一流工程建設隊伍，以建設更多更優質的工程項目。

## 環保科技

環保科技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基石，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本著科學籌劃、精心組織、大膽創新、勇於實踐的科技工作思路，繼續加大研發經費投入，充實研發力量，圍繞環保高端技術和技術難題，建立了獨立研發與聯合研發的體系，技術研發能力和水準不斷提升。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完成自主研發課題八個，政府資助研發課題十餘項，獲得政府資助資金人民幣 1,300 多萬元。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垃圾焚燒爐排爐及自控系統已形成日處理 250 噸至 500 噸的系列產品。該產品先後用於江陰、鎮江及宿遷項目，運行效果理想，其在製造精度、安裝品質、調試週期、運行效果及投資成本等方面均優於國外採設備。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水冷往復爐排已初步成型，標誌

著生物質水冷往復爐排研發工作取得重大進展。污泥無害化處理的開發已獲得成功，通過對污泥的乾化焚燒，徹底解決了江陰污水處理廠產量的污泥的出路問題，極具推廣價值。垃圾滲濾液處理一直是垃圾發電項目的難題，本集團總結多年經驗，成功在鎮江垃圾發電項目的滲濾液項目進行自主及全面優化設計，並已於鎮江項目調試成功，大大降低了建設及運行成本，且技術指標遠遠領先於國內同類項目。本集團七個滲濾液處理系統日處理規模已達到 3,350 噸，在行業內處於領先地位。本集團亦積極拓展核心業務相關領域技術及工藝研發，如餐廚垃圾、電子垃圾及建築垃圾處理和資源化利用的技術方案已基本完成。污泥乾化設備與改性劑研發、小型污水處理項目與小型垃圾發電項目技術路線等方面亦完成初步方案，並積極研究生物質資源提煉乙醇及沼氣等資源利用。此外，本集團亦於江蘇省常州市投資建設環保設備製造基地，該項目已獲得國家資金支持。項目主要生產垃圾焚燒爐、生物質焚燒爐、污泥處理及煙氣淨化等核心環保設備，製造中心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建成交付使用，本集團強勢進軍環保中游產業的新的里程碑。

本集團亦積極提升各項運營資質和管理資質。回顧年度內，各垃圾發電項目及污水處理項目的運營資質分別得到提高。北京科技公司及蘇州環保能源公司分別取得「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除了自身研發外，本集團亦加強與科研院所的聯合研發。其中水冷爐排、污泥處理、建築節能等研究課題便分別與清華大學、哈爾濱工業大學、華北電力大學及山東省科學院等進行聯合攻關，並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新獲授權八項專利，其中發明專利三項及實用新型專利五項。

本集團將繼續加大科技研發工作，以科技領引業務的發展，為集團擴闊業務領域及持續發展奠定穩固的基礎。

## **基建**

### 收費橋樑

青洲大橋位於福建省福州市的交通樞紐地位，自二零零三年通車後車流量穩步上升，為本集團貢獻穩定的現金流。二零一一年度，青洲大橋之日均標準車流量已增加至 52,156 輛，較二零一零年增長 16%。二零一一年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 149,164,000 元，較二零一零年的盈利增長 18%。藉著其優越的地理位置及區內不斷上升之交通需求，預計青洲大橋的車流量會持續增長。

## 屢獲殊榮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榮獲多項殊榮，詳列如下：

獲獎時間	舉辦單位	獎項
二零一一年九月	香港文匯報	綠色中國·傑出環境保護企業
二零一一年九月	香港文匯報	綠色中國·傑出創意環保概念— 蘇州市光大國家靜脈產業示範園
二零一一年九月	香港文匯報	綠色中國·傑出環境治理工程— 濟南污水處理項目
二零一一年九月	香港文匯報	綠色中國·傑出環境治理工程— 常州垃圾發電項目
二零一一年九月	Mercomm Inc.	第二十五屆國際ARC比賽 2011 金獎 封面設計—(能源—替代能源組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資本雜誌與 資本壹週	最具投資前景企業大獎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經濟一週	2011年香港傑出企業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起被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

### 業績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與亞洲開發銀行（「亞發行」）及六家銀行達成合作協議，本集團獲貸款 1 億美元的 B 類貸款（「該貸款」），支持本集團繼續拓展垃圾發電項目。該貸款是亞發行提供予該些項目一籃子融資的一部分，亞發行早於二零零九年已向集團提供另一筆 1 億美元的 A 類貸款（「A 類貸款」），以及在亞發行清潔能源融資合作機制下的清潔能源基金提供 60 萬美元技術援助。A 類貸款並已用於本集團的濟南、江陰二期及鎮江垃圾發電項目上。在目前全球經濟不明朗的環境下，眾行的支持對本集團而言是一支強心針。這也證明本集團近年在垃圾發電領域取得的成就得到了社會各界的肯定及認可。本集團將把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國家環境保護「十二五」規劃的通知》中關於鼓勵焚燒發電和供熱資源化利用的機遇，繼續開拓垃圾發電領域，並建設運營管理好每一個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本集團與南京市城市管理局簽署「BOT」合作協議，於南京市投資建設垃圾發電項目（「南京項目」）。該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1,030,218,000 元（折合約港幣 1,267,168,000 元），日處理生活垃圾設計規模為 2,000 噸，年處理生活垃圾 660,000 噸，預計二零一二年動工，二零一三年建成投運。通過南京項目，本集團在蘇南、蘇北的項目將有機連成一片，與本集團現有的蘇州、宜興、江陰、常州、鎮江及宿遷等項目相互呼應，便於集中管理，產生協同效應。同時實現今年項目拓展的「開門紅」，為本集團在環保能源領域的可持續發展打下了堅實基礎。

## 業務展望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於南非舉行的聯合國氣候變化會議上，194 個國家於會內達成多項決議。其中，《京都議定書》將由二零一三年起延期 5 年，包括歐盟在內的國家承諾繼續承擔減排溫室氣體的義務。另外，各國同意於二零一五年底前簽署有關減排的新協議。在全球暖化日益加劇下，各國將繼續致力減排溫室氣體以抑制全球暖化趨勢，促進人類的可持續發展。而中國政府亦大力發展綠色經濟，於「十二五」計劃中將新能源列入戰略性新興產業之一。

作為專注節能環保及新能源業務的企業，本集團將把握國家發展環保能源的國策及機遇，憑藉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和行業領先地位，以應對環境惡化為己任，集中發展環保能源、環保水務、環保設備製造及新能源等業務板塊。

本集團積極橫向延伸產業鏈，業務戰略性佈局於江蘇省、浙江省、山東省、廣東省以及安徽省等長三角、珠三角及環渤海灣區。其中，本集團具示範意義的環保產業園已拓展至蘇州市、常州市、宿遷市、鎮江市、宜興市、南京市及煙台市。憑著本集團在綠色環保領域領先的技術水準和已取得海外項目成功的經驗，並藉此契機，在突出效益基礎上，進一步拓展海內外綠色環保和新能源市場。此外，本集團亦進一步整合資源，縱向延伸環保產業鏈至環保行業的中上游，由單一環保項目向綜合低碳經濟產業發展。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兩大業務優勢作為戰略發展重點，積極挺進環保設備製造業務板塊，積極審慎開發及推進太陽能、風能及生物質能等新能源業務，並不斷拓展新的環保市場。憑藉「誠信、務實、高效、創新」的經營理念，光大國際將繼續建設運營並管理好每一個項目，以「建精品，樹品牌」的理念，推進本集團的健康快速發展，致力成為國內環保產業的翹楚，為股東帶來更豐盛的回報。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 13,879,617,000 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資產則為港幣 6,190,024,000 元，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 1.684 元，較二零一零年之每股淨資產港幣 1.461 元增加 15%。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 52%，較二零一零年年底之 47% 上升 5 個百分點。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營運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與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結餘額約港幣 1,899,969,000 元，較二零一零年年底之港幣 1,432,424,000 元增加港幣 467,545,000 元。現金結餘上升主要由於於回顧年度內終止江陰污水管網轉讓協議，收回現金人民幣 541,129,000 元，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港幣及人

民幣，佔 93%。

### 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借款總額約為港幣 5,270,381,000 元，較二零一零年年底之港幣 3,940,107,000 元增加港幣 1,330,274,000 元。借款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港幣 3,519,740,000 元、無抵押銀行貸款港幣 1,573,269,000 元、其他貸款港幣 55,350,000 元及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港幣 122,022,000 元。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佔總數的 79%，其餘則為美元和港幣。本集團的借款俱為浮動利率。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借款及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基本以港幣匯款及人民幣收入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本集團並沒有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人民幣銀行借貸，該等借貸主要用於中國業務之人民幣資金需求。由於港幣及美元的貸款比重增加，本集團亦將密切監控其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包括關於在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的若干收益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固定資產按揭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已抵押資產及附屬公司股權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 4,911,369,000 元。

###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為港幣 571,939,000 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曾為五家全資附屬公司及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董事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結算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下之最高負債為有關附屬公司已提取之融資為港幣 2,046,061,000 元。

### 內部管理

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致力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強化管理及風險控制是企業健康發展永恆的主題。通過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和預算審核委員會的工作，本集團對環保項目的投資、建造及運營實施了嚴格的要求，防範風險。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每月召開管理委員會會議，及時研究各在建及運營項目事宜。十月份就歐債美債危機研究分析了宏觀經濟形勢及總結對本集團經營管理影響不大。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嚴格執行各項管理制度，完成環保水務板塊主要制度的統一，就新運營業務如光伏發電及生物質能項目制定相關運營管理制度，完善市場拓展、投資管理、工程管理等制度。為加強環境管理水準，完成五大類環保新能源項目之《突發環境污染應急預案及應變計劃》。對本集團二十六個項目進行現場內部審計調查，完成全部四十三條整改事項。全面建設綜合電算化的財務管理系統，提升財務核算、分析功能與管理效率。為加強對稅務優惠的

掌握，於回顧年度內組織成立稅務研究小組。此外，成立戰略規劃小組，制訂本集團中長期戰略規劃，為未來又好又快的發展奠定清晰的方向與目標。

## 人力資源

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深信發揮每個僱員的潛力對配合集團業務長遠發展舉足輕重。本集團一向注重員工培訓。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舉行各類型培訓。針對管理層及技術骨幹的提升，舉辦「清華大學工程碩士研修班二期」及「清華大學國際 CEO 總裁班二期」。為加快新員工熟悉並融入公司文化，於北京舉行兩次軍事化執行力拓展培訓，共 256 人參加。為提升財務人員的專業知識，於濟南舉辦了全集團財務培訓。為擴闊員工思維，邀請了外部講師進行了七次全員視頻培訓。為提升管理、技術水準以及市場拓展能力，公司並組織管理層及技術骨幹到海外考察，包括赴德國學習光伏發電項目建設技術，到美國、歐洲、日本及台灣等地對環保產業技術進行考察調研，以便對國內環保項目進行設計優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合共僱用約 1,600 名員工。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厘定。除了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此外，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可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僱員（包括董事）作為獎勵。於回顧年度內，沒有任何僱員（包括董事）獲授予購股權。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並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和提升本公司的信心日益重要，並以此為發展本集團業務及保障本司股東利益之關鍵。本集團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透過制定規章制度、強化內部監控及風險防範與管理、以公開及全面的態度適時披露資料等，提升公司價值、透明度及負責性，以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對本集團董事、主要負責人、年度工作目標、中期發展規劃、項目投資等進行集體決策。董事會下並設立四個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業務經營管理職責，制定負責並實施本集團年度工作目標及中期發展規劃、行使本集團日常業務活動決策職能；對本集團日常業務經營、管理、人事等重大事項由管理委員會集體決策。管理委員會特別成立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及預算審核管理委員會。在管理風險機制上，由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負責定期進行風險監督及檢查，以及提升風險評估及審核投資。在技術風險管理機制上，由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負責在投資項目的技術方面作出評審。在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預算管理，由預算審核管理委員會專職監控項目的工程預算。此外，本集團亦設立內部審計部定期就本集團的投資項目進行內部審核以提升管理水準。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

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均遵守該守則的守則條文及大部份建議的最佳常規。

### **執行董事委員會**

執行董事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唐雙寧先生（擔任主席）及六位執行董事包括臧秋濤先生、李學明先生、陳小平先生、王天義先生、黃錦驄先生及蔡曙光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為負責履行董事會指定的職能及行使其所授予的權利及權力。執行董事委員會設有書面的一般性授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馬紹援先生（擔任主席）、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有關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已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內。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進行討論。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董事會副主席臧秋濤先生（擔任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已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內。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審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

###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行政總裁陳小平先生（擔任主席）、總經理王天義先生（擔任副主席）、財務總監黃錦驄先生、環保能源板塊負責人蔡曙光先生、光大環保工程技術（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光大環保科技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環保水務板塊、新能源板塊、投資發展部、投資管理部及法律事務部負責人。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業務經營管理職責，制定負責並實施本集團年度工作目標及中期發展規劃等，為本集團日常業務活動決策中心，其主要職責包括履行董事會指定的職能及行使其所授予的權利及權力，對日常經營、管理、人事等重大事項由管理委員會集體決策。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一般性授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守則條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 其他資料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2.5 港仙（二零一零：每股 1.5 港仙），給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左右寄出。

###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日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陳小平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七名執行董事－唐雙寧先生、臧秋濤先生、李學明先生、陳小平先生、王天義先生、黃錦驄先生及蔡曙光先生；(ii) 一名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以及(i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